

证券代码：920807

证券简称：奔朗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5-081

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0 月 2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奔朗新材 522 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结合通讯方式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0 月 22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尹育航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。

董事刘祖铭、易兰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-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证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季度报告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，该季度报告包含的信息全面、准确、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状况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《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8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〈资产核销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规范公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制定了公司《资产核销管理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《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核销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8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30 日